**广州市残疾人托养中心（星安居）10kV供配电工程施工专业承包（项目编号：JG2024-2328）**

**招标澄清及答疑文件（01号）**

1. **招标文件澄清**

1、本项目招标日程安排具体时间和场地安排有调整，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建设工程”专栏中的“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2、本招标项目工程量清单有更新，已相应重新打包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GZZB文件），请投标人以最新公布的GZZB文件为准编制投标文件，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1。

3、本招标项目最高投标限价有调整，具体详见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修正版）、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修正版）（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2、3）。投标人需根据设计图纸、技术需求书、招标文件等相关要求，结合自身实力，充分考虑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的变化和政府造价管理部门调整各项收费等风险进行投标报价。

4、本招标项目合同专用条款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4。

5、本招标项目招标图纸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5。

6、对招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改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号** | **原文** | **现文** |
| 1 | 招标公告 五、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内容、规模和最高投标限价 | 3、最高投标限价： 5634492.78 元。 | 3、最高投标限价：**5351967.59**元。 |
| 2 |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1项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5634492.78 元。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 **5351967.59**元。 |
| 3 |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2项 |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 148820.78元，暂列金额为 450306.13 元，暂估价为 /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 本项目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150096.96**元，暂列金额为**419709.88**元，暂估价为 / 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填写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进行修正） |
| 3 | 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26项 |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 5071043.50 元（按最高投标限价的90 %设置）。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 工程成本警戒价为**4816770.83**元（按最高投标限价的90 %设置）。对低于该警戒价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提供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单价、措施性费用、单价分析表、主要材料价格表、投标人成本分析供评标委员会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判定其是否低于企业自身成本。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低于成本警戒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注：为充分体现招标人意愿及落实项目招标人负责制，警戒价由招标人决定。 |
| 4 | 招标文件有关提供社保证明月份要求 | 2024年3月 | 2024年**4**月 |
| 5 | 第一章投标须知前附表第8项 |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计划2024年 6 月 1 日开工，2024年 11 月 27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具体工期要求详见第五章）。 |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计划2024年 **7 月** 1 日开工，2024年 **12 月** 27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具体工期要求详见第五章）。 |
| 6 | 第五章 技术条件（工程建设标准）-二、项目管理目标-（一）工期进度目标 |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计划2024年 6 月 1 日开工，2024年 11 月 27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 本工程总工期为 180 个日历天，计划2024年 **7 月** 1 日开工，2024年 **12 月** 27 日竣工，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
| 7 | 第二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办法附表一：资格审查表序号4 须审查的资料 | 使用有效期内的建造师证书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上传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平台。） | **~~使用~~**有效期内的建造师证书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内上传件（注：打印建造师电子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再上传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平台。） |

1. **招标文件答疑**

1、用电答复书签订日期为2023年5月23日，即将过有效期，对供电方式是否有影响？

**答：对供电方式不影响，供电局在用电答复书的基础上出具正式的供电方案。**

2、图纸1-59，星安居#3低压房，出线柜P04柜和P05柜，为同一水平排拼接的柜子，但是水平排不一样，出线柜P04柜水平排为TMY-3×(80×8)]+N-(60×6)，出线柜P05柜水平排为TMY-3×[2×(100×8)]+N-(100×8)，以哪个为准？

**答：按TMY-3×(80×8)]+N-(60×6)为准。**

3、因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为5月，提供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有效社保证明是否变更为2024年4月？

**答：社保证明有调整，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

1. **相关说明：**

本澄清及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则以本澄清及答疑文件为准。

附件：1.电子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GZZB文件）（另册）

2.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函（修正版）（另册）

 3.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修正版）（另册）

 4.合同条款修改说明

 5.招标图纸（修正版）（另册）

招标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4年 6 月 5 日

附件4：合同条款修改说明

**（一）合同专用条款1.43修改为：**

1.43招标当期：《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2024年4月份广州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有关计价办法的通知》及2023年第四季度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及市场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898号）。

**（二）合同专用条款28.2修改为：**

28.2双方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方式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

√ **房屋建筑、装饰装修、机电安装及市政施工等项目：**

S **智能化工程项目：**

S **园林绿化景观工程项目：**

（2）措施项目费和其他项目费的支付方式

1）措施项目费的支付

|  |  |  |  |
| --- | --- | --- | --- |
| 选项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计 量 方 式 |
| √ | 一 |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
| √ | 1 |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系数计算） | 该项价款的50%经发包人审查符合进场条件支付；40%以月度安全文明检查评价结果为依据按月平均支付；剩余10%在工程竣工安全评价合格后支付。 |
| √ | 2 |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按子目计算） | 总价包干项目，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支付方式。 |
|  | 二 | 其他措施项目费 |  |
| √ | 1 | 脚手架搭拆及摊销费 | 总价包干项目，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的支付方式。 |
| √ | 2 | 为配合第三方检测所发生的费用 |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
| √ | 3 | 其他措施费 |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

2）其他项目费的支付

|  |  |  |  |
| --- | --- | --- | --- |
| 选项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计 量 方 式 |
| √ | 1 | 预算包干费 | 总价包干项目，按施工期分月平均支付。 |
| √ | 2 | 运行维护管理费用 | 按月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时间计量（暂定为6个月）。不足一个月的，该部分费用=月综合单价÷30天×天数。该综合单价成本参考价格为1万元/月，实施过程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发包人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因此提出调价要求；如该项目不实施，则按成本参考扣除。 |
| √ | 3 | 工程保险费（仅指建筑（安装）一切险、安全生产责任险中第三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赔偿等保险及其他保险 ） | 按实际保费单据结算，该保险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公布函中的对应金额。承包人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投保证明资料且概算批复后，可申请支付该保险费，发包人审核合格后支付该保险费的85%，该保险费经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后，发包人支付剩余金额。 |